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的鉴证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文件编号: 信会师

关于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A90511号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恒信息”）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安恒信息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安恒信息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安恒信息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安恒信息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安恒信息为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瑜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丁伟良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丁一羽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仅供安恒信息报告文号为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90511 号报告用,不得作为其他用途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19〕1919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518,519.00股，发行价格每股56.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046,296,323.5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94,724,355.4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51,571,968.10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人民币18,518,519.00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933,053,449.1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0月31日到账，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F10769号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2716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12,271.00股，发行价格每股324.2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333,321,626.33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2,305,918.6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311,015,707.68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4,112,271.00元，计入资本公积1,306,903,436.6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9月27日到账，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0932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首发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2,977.99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2023年12月31日首发募集资金余额	123,182,001.67
减：2024年募投项目支出	51,545,916.77
减：2024年募投项目完工募集资金节余补流	3,827,340.77
加：2024年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1,971,113.12

项目	金额（元）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69,779,857.25
其中：2024年12月31日现金管理余额	40,000,000.00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9,779,857.25

2、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22,901.14 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	644,532,801.98
减：2024 年募投项目支出	255,670,061.36
加：2024 年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10,148,621.84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99,011,362.46
其中：2024 年 12 月 31 日现金管理余额	17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29,011,362.46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2019 年，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杭州银行科技支行、中国建设银行杭州滨江支行、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钱江支行、宁波银行杭州分行、中国银行杭州江汉科技支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1 年，公司已与保荐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杭州钱江支行、杭州银行科技支行、宁波银行杭州玉泉支行及浙商银行杭州朝晖支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24 年，公司已与保荐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杭州钱江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列示如下：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余额	存储形式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301040160014510609			销户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26312065			销户
中国银行杭州江汉科技支行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75376639046			销户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301040160014510534			销户
工商银行杭州钱江支行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02021429900545649			销户
建设银行杭州滨江支行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3050161812700002089			销户
宁波银行杭州分行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1110122000041547			销户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301040160013544641	951,571,968.10	29,779,857.25	活期
合计			951,571,968.10	29,779,857.25	

2、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再融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余额	存储形式
工商银行钱江支行	上海安恒互联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1202021429900590394	1,311,015,707.68	22,225,848.49	活期
工商银行钱江支行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02021429900630347		16,368,239.31	活期
宁波银行玉泉支行	上海安恒智慧城市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71090122000202794		55,501,703.70	活期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301040160018504517		93,858,713.08	活期
浙商银行朝晖支行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310011710120100026569		23,533,016.11	活期
宁波银行玉泉支行	成都安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1090122000202850		2,328,205.45	活期
浙商银行朝晖支行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310011710120100026600		15,195,636.32	活期
合计			1,311,015,707.68	229,011,362.46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包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授权额度有效期为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包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授权额度有效期为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4,000.00 万元，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结束日	预计年化 收益率（%）
杭州银行杭州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4/10/11	2025/1/11	2.45
合计		4,000.00			

2、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17,000.00 万元，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结束日	预计年化 收益率（%）
杭州银行杭州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4/10/11	2025/1/11	2.45
工商银行杭州钱江支行	定期存款	12,000.00	2024/11/6	2025/2/6	1.15
合计		17,000.00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存放在工商银行杭州钱江支行（1202021429900545649）的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募投项目“智慧城市安全大脑及安全运营中心升级项目”已结项，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3,827,340.77 元全部转至公司自有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上述专户。

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2、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存放在浙商银行杭州朝晖支行（3310011710120100026600）的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募投项目“车联网安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结项，公司预计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195,636.32 元转至公司自有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存放在宁波银行杭州玉泉支行（71090122000202850）的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募投项目“新一代智能网关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已结项，公司预计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328,205.45 元转至公司自有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安全运营能力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延期至2025年9月。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变更，不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用途及方向、投资总额，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2、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数据安全岛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涉网犯罪侦查打击服务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信创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网络安全云靶场及教育产业化项目”进行延期，分别延期至2025年11月、2025年11月、2025年6月、2025年6月。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变更，不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用途及方向、投资总额，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公司于2024年7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数据安全岛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新增开设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办理其他相关事项；同意公司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改变募投项目总投资金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对“信创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调整内部投资结构事宜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变更。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上述项目原实施主体上海安恒互联安全科技有限公司,新增实施主体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在工商银行杭州钱江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1202021429900630347。

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已于2024年7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5年4月29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

1-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表 1-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5,157.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54.5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471.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 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云安全服务平台升 级项目	否	15,383.11	16,828.01	16,828.01	0.00	17,599.67	771.66	104.59	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大数据态势感知平 台升级项目	否	11,268.70	10,705.72	10,705.72	0.00	10,705.72	0.00	100.00	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慧物联安全技术 研发项目	否	9,652.65	9,652.65	9,652.65	0.00	10,138.66	486.01	105.03	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工控安全及工业互 联网安全产品升级 项目	否	3,983.37	3,755.57	3,755.57	0.00	3,755.57	0.00	100.00	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慧城市安全大脑及安全运营中心升级项目	否	11,947.14	11,947.14	11,947.14	0.00	12,218.94	271.80	102.28	已结项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扩建项目	否	8,778.24	8,778.24	8,778.24	0.00	9,158.11	379.87	104.33	已结项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0.00	15,447.41	447.41	102.9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安全运营能力中心建设项目	否	19,143.99	19,143.99	19,143.99	5,154.59	14,447.55	-4,696.44	75.47	2025年9月	不适用	否
合计		95,157.20	95,811.32	95,811.32	5,154.59	93,471.63	-2,339.69	97.56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安全运营能力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延期至 2025 年 9 月。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变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包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授权额度有效期为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

	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包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授权额度有效期为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4,00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结项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382.73 万元，主要原因（1）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保障项目建设质量的基础上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各个环节中，公司通过加强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建设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的支出。（2）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银行期间产生了利息收益。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鉴于存放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1202021429900545649）的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募投项目“智慧城市安全大脑及安全运营中心升级项目”已结项，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 计 382.73 万元全部转至公司自有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上述专户。

-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 注 4：部分募集资金投入项目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系该项目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投入导致。

附表 1-2: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1,101.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567.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382.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 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数据安全岛平台研 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38,257.19	38,257.19	38,257.19	11,168.27	24,696.36	-13,560.83	64.55	2025 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涉网犯罪侦查打击 服务平台研发及产 业化项目	否	10,216.18	10,216.18	10,216.18	3,339.60	5,167.62	-5,048.56	50.58	2025 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创产品研发及产 业化项目	否	45,429.65	45,429.65	45,429.65	916.42	33,044.67	-12,384.98	72.74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网络安全云靶场及 教育产业化项目	否	12,541.34	12,541.34	12,541.34	7,449.03	11,025.25	-1,516.09	87.91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一代智能网关产品 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7,924.13	17,924.13	17,924.13	1,127.52	17,867.56	-56.57	99.68	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车联网安全研发中 心建设项目	否	6,733.08	6,733.08	6,733.08	1,566.17	5,581.48	-1,151.60	82.90	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31,101.57	131,101.57	131,101.57	25,567.01	97,382.94	-33,718.63	74.2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数据安全岛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涉网犯罪侦查打击服务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信创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网络安全云靶场及教育产业化项目”进行延期，分别延期至 2025 年 11 月、2025 年 11 月、2025 年 6 月、2025 年 6 月。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变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包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授权额度有效期为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包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授权额度有效期为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17,000.00 万元。
用超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结项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1752.38 万元，主要原因（1）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保障项目建设质量的基础上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各个环节中，公司通过加强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建设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的支出。（2）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银行期间产生了利息收益。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数据安全岛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新增开设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办理其他相关事项；同意公司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改变募投项目总投资金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对“信创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调整内部投资结构事宜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变更。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书编号: 31000006234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年3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陈瑜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2-11-16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杭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108119821116004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0101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1]50号)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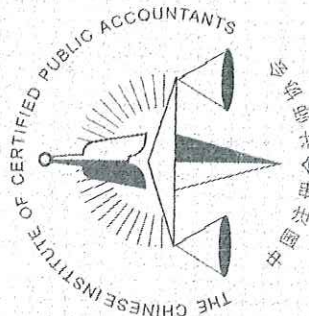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0101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丁伟良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6-10-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900519861008941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30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4 月 0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丁一羽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4-10-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900519941011922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3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4 月 0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502140072

扫描经营主码，可快速
登记、备案、许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特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9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14 日